

证券代码：300587 证券简称：天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21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质押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与安徽庐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庐江农商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安徽天铁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天铁”）与安徽庐江农商银行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次担保在上述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安徽天铁锂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9月16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龙桥镇064县道龙桥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庞全世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与本公司的关系：系天铁科技全资子公司江苏昌吉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7,400.60	136,897.33
负债总额	139,392.77	128,466.15
所有者权益	8,007.83	8,431.17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10.22	53,379.92
利润总额	-408.87	-13,573.42
净利润	-207.60	-10,498.7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安徽庐江农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甲方）：安徽庐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保证人（乙方）：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金额：1,000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敞口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及因诉讼执行产生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

(一)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银行承兑汇票敞口、保函敞口、信用证敞口等项下的保证期间为甲方自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

(四)在主合同期限内，乙方为债务人的多笔借款(或债务)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按甲方为债务人发放的单笔贷款分别计算，即自单笔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该笔贷款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甲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六)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甲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

(七)前款所述“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包括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一笔债务的到期日和依照主合同约定及法律法规规定，甲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日。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的金额为1,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4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45,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11.01%。其中，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09,088.53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9.43%，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五、备查文件

1、与安徽庐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天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